

111 年第 3 季公共工程停工終解約異常標案(內政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臺北市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) 督導會議 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1年11月30日(星期三)下午2時30分

貳、地點：本會第1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黃副處長順昌代

紀錄：黃雅勝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詳會議簽到表

伍、主辦單位報告：

陸、會議結論：

- 一、為加速工程執行，本會每月篩選進度落後10%以上異常案件函送主管機關檢討及納為工程施工查核重點案件，請主管機關確實配合辦理。
- 二、為促使停工終解約異常案件儘速復工或重新發包，同一案件若經本會連續列管3季者，將函送主管機關加強控管，並請主辦機關檢討相關責任，同時副知審計部；本次會議計有南投縣政府所屬案件須副知審計部。
- 三、本次會議個案檢討如下：

【停工案件】

(一) 內政部「三六九山莊興建工程」：

1. 本案因材料運輸路線遭遇障礙木申請砍除致停工，已會同林務局東勢處辦理3次現勘，並將現勘結果報請林務局核定中。
2. 請主辦機關儘速完成排除相關障礙作業，並請內政部定期追蹤及協助，俾本案早日復工。

(二) 內政部「臺南市六甲西側外環道路工程(南段)三期」：

1. 本案考古監看工作執行計畫書業經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審查通過，且經鑽探尚未發現疑似考古遺址，停工原因業已消失，施工廠商報請自111年10月4日起復工。
2. 查本案已於111年10月4日復工，並於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，同意解除列管。

(三) 經濟部「台中D/S改建土建統包工程」：

1. 本統包工程實質上並未停工，係因辦理先期管路改接工程(已於111年6月2日完工)，工地相關人員已登錄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，又目前辦理都市設計審議作業，審議通過後始可申請建照及申報開工，尚無可施作項目，爰主辦機關於系統內技術性填報停工，以利暫時解除工地相關人員之登錄，為使系統登錄資料符合實際狀況，請主辦機關敘明系統填報遭遇相關問題並函報本會研處。
2. 請經濟部督導主辦機關持續追蹤都市設計審議情形，並請主辦機關帶領團隊參與審查會議，預先準備完整說明資料，妥善向委員說明，俾利早日通過審查。

(四) 交通部「鐵路行車安全改善六年計畫（溫厝廡溪橋改建工程）」：本案已於111年11月21日復工，並於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，同意解除列管。

(五) 宜蘭縣政府「宜蘭縣宜蘭市復興路A幹線雨水下水道新建工程(A9-1-1~A9-1及A16~A16-5)工程」：本案已於111年11月28日復工，並於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，同意解除列管。

(六) 宜蘭縣政府「宜蘭縣南澳鄉D、E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」：本案已於111年9月26日復工，並於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，同意解除列管。

- (七) 苗栗縣政府「苗栗縣政府長期照護管理中心『長照暨衛生教育大樓新建工程』」：本案已於111年10月11日復工，並於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，同意解除列管。
- (八) 雲林縣政府「雲林縣平和國民小學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『新建公共化幼兒園園舍』工程」：本案已於111年9月27日復工，並於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，同意解除列管。
- (九) 嘉義縣政府「民雄鄉(頭橋地區)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二期管線及用戶接管工程第二標」：本案已逾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預定復工日期(111年10月1日)，請嘉義縣政府督導主辦機關持續與管線單位溝通協調，主動追蹤管線單位辦理情形，並加速完成變更設計作業，以112年2月底前復工為目標。
- (十) 屏東縣政府「屏112線道路拓建工程(第一期)」：本案已於111年10月11日復工、10月21日竣工，並於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，同意解除列管。
- (十一) 臺中市政府「大里區、霧峰區大里聯絡道高架橋下增設平面道路工程(第一期)-『平面道路外側車道及側車道工程』」：主辦機關表示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二區養護工程處「台74線大里及霧峰地區增設匝道工程(台74線草湖交流道)」已交付工區，本案已於12月1日復工並於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，同意解除列管。
- (十二) 臺南市政府「臺南市中西區和緯路五段延伸工程」：經洽臺南市政府，本案已於111年12月1日復工，請主辦機關於標案管理系統填報復工日期，俾利解除列管。
- (十三) 高雄市政府「高廠污染土壤熱處理設備建置統包工程」：

1. 本案因承商未取得固污操作許可證，爰辦理停工，目前已依環保局意見提送固污操作許可證補件，預計12月中旬取得操作許可證後即可復工。
2. 請主辦機關積極追蹤固污操作許可證申請進度，並請市府視必要給予協助，俾本案早日復工。

(十四) 高雄市政府「高雄市第81期市地重劃工程」：

1. 本案共分3個工區，其中1、2工區已完工，惟第3工區內約有200餘戶經濟弱勢抵觸戶請求安置，致地上物無法拆除導致停工。主辦機關刻積極處理中，預計112年6月底排除地上物。
2. 請主辦機關儘速完成排除地上物作業，並請市府視必要給予協助，俾本案早日復工。

【終解約案件】

- (一) 經濟部「鳥嘴潭淨水場新建統包工程」：本案111年11月22日第2次開標，2家廠商投標，預計111年12月6日召開審查委員會(評分及格最低標)，若順利決標，請主辦機關於標案管理系統填報連結重新發包案件，俾利解除列管。
- (二) 交通部「鐵路行車安全改善六年計畫(猴硐站月台及電梯新建工程)」：本案主辦機關已採分標方式辦理，其中月台延長工程及無障礙電梯工程分別預定於111年12月10日及112年1月15日上網招標，請交通部確實管控作業時程。另有關新建月台工程部分，因暫無使用急迫性，目前尚未規劃辦理時程，惟考量新建月台同屬本案原有項目，為辦理管控作業，建議主辦機關應預先排定作業時程，並請交通部控管。
- (三) 交通部「第二航廈消防水砲系統整建案」：本案已於111年11月15日決標，請主辦機關於標案管理系統填報連結重新發包案件，俾利解除列管。

(四) 彰化縣政府「彰化漁港開發案近程(可開港營運)計畫近程第一階段防波堤及內港口開闢興建工程」：本案已於111年10月13日決標，並於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，同意解除列管。

(五) 南投縣政府「105年度合作國小老舊校舍整建工程及水土保持工程」：

1. 主辦機關表示本案水保計畫12月底送農業局審查，預計112年2月上旬完成核定後，於2月下旬辦理工程發包。
2. 本案已多次流標，請主辦機關確實檢視預算書圖(包括預算及工期)合理性，並請縣府納入縣政會議確實管控各階段作業期程，俾早日完成發包施作。另本案已連續6季列管，後續將本案辦理情形副知審計部。

(六) 雲林縣政府「雲林縣虎尾鎮污水下水道系統—水資源回收中心工程新建(第一標)暨三年試運轉」：

1. 請主辦機關確實檢視預算書圖(包括預算及工期)合理性，並排定各階段作業期程，以率定工作項目。
2. 為使公共工程順利推展，避免發生開工後即停工、終止或解除契約情形，請雲林縣政府督導主辦機關確實辦理公共工程開工要件之檢核，妥善安排前置作業之時程，並於招標前儘速完成。

(七) 臺東縣政府「東64線7K+100~7K+700、6K+300~6K+600道路災修工程」：請主管機關及主辦機關釐清檢調偵辦事宜對後續發包之影響，並預為準備相關招標文件。

(八) 臺北市政府「捷運淡水線平面段隔音牆更新工程」：本案已於111年10月31日決標，並於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，同意解除列管。

(九) 臺北市政府「板南線台北車站及東區地下街第二廣場天花板更新工程」：本案已於111年10月6日決標，並於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，同意解除列管。

(十) 桃園市政府「桃園市立圖書館大溪分館新建工程(已解約)」：

1. 主辦機關表示因營建物價飆漲及營繕工程市場供需失衡等原因，施工廠商無進場施工意願，爰於111年8月30日與廠商解除契約。續於11月25日開標，無廠商投標流標，預定12月2日召開流標檢討會議，檢討流標原因及調整預算書圖。
2. 請市府督促主辦機關確實檢視預算書圖(包括預算及工期合理性)，並納入市政會議確實管控各階段辦理期程，俾早日完成發包施作。

柒、散會(下午4時)